

便簽 日期：114年4月25日
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- 一、文陳閱後，公告於電子公布欄、本組、本處及本校最新消息，並e-mail副知全校教師知照。
- 二、文存。

會辦單位：

第二層決行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行政組員張明芬04251010		代為決行
教授兼組長謝奇明04251018		教授兼研究發展處長宋振銘04251027
行政組員張明芬04251025		
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吳清源 副研究員
電話：02-2737-7280
傳真：02-2737-7619
電子信箱：cywu@nst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科會產字第11400259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附件1 114T0P001548_114D2010311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與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共同推動之「大南方新矽谷推動方案」114年度智慧雨林產業創生補助計畫-健康照護領域示範案補助申請須知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114年4月22日公告「大南方新矽谷推動方案」114年度智慧雨林產業創生補助計畫-健康照護領域示範案補助申請須知案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由業者及大專校院聯合照護機構共同提案，以業者為主要提案者，且照護機構場域應位於嘉義、臺南、高雄、屏東，涉學界部分摘要如下：
 - (一)計畫申請日：自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公告申請須知日(114年4月22日)起至114年5月23日止。
 - (二)計畫期程：自申請須知公告日起至114年11月20日止。
 - (三)計畫經費：學界申請經費補助以750萬元/年為補助上限。
 - (四)計畫主持人須於之技專校院或私立大學校院內任職(共同主持人得為任職於公私立大專校院者)，由聚焦健康照護相關領域及AI或研發所需專門技術專長之教師組成跨領域團隊，且能鏈結大南方在地場域。
 - (五)計畫核定及簽約撥款：審查通過後，學界計畫由本會

國立中興大學



裝

訂

線



核定、簽約及撥款。

(六)本計畫屬本會「研究案」計畫件數管制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296單位）

副本：

主任委員吳誠文

裝

訂

線

